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文件

北碚科局发〔2024〕39号

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

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北碚区国家区域

医疗中心建设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快推进北碚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，根据《重庆市支持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政策清单》（渝府办〔2021〕12号）、《北碚区市级引导区县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（北碚科局发〔2024〕29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申报2024年北碚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2024年11月27日至12月5日。

二、申报对象

北碚辖区内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依托单位。

三、项目任务

根据《重庆市支持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政策清单》等文件精神，推进医疗领域科学研究创新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：

（一）申报国家科技研发创新平台；

（二）创建市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、市级重点实验室等科技研发创新平台；

（三）引进高端研发机构；

（四）开展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活动。

四、资助方式及资助强度

结合年度预算，综合评审后择优立项；资助强度为每个项目3-5万元。

五、申报要求

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《2024年北碚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申报书》（见附件），于申报时间内提交盖章后的纸质材料至区科技局，word电子件同步报送邮箱。

六、申报监督

凡是发现项目申报过程存在违规违纪或者不当行为的，可以向派驻纪检监察组书面实名反映有关情况。

联系人：曹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3-68862065，邮箱：bbkw609@163.com

派驻纪检监察组电话：023-68277037

地址：重庆市北碚区缙云大道6号1幢609室

附件：2024年北碚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申报书

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

2024年11月26日

附件

2024年北碚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

申 报 书

项目名称： xxxxxxxxxx技术研发

申报单位： xxxxxxxx医院（盖章）

项目负责人： 张三

联系方式： 153xxxxxxxx

填报日期： 2024年11月1日

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制

目录

1.基本信息

2.项目内容

3.经费预算

4.科研诚信承诺

基本信息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| |
| 项目起止时间 | （例：2024.12-2025.11） | | |
| 项目总投资  （万元） |  | 申请资助额度  （万元） |  |
| 单位名称 |  | |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 | |
| 单位地址 |  | | |
| 单位类别 |  | 电子邮箱 | abc1235678  @163.com |
| 单位法人代表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报单位  意见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
项目情况

一、项目研究内容

（简述项目背景和科学内涵，阐述具体研究内容，阐述成果转化应用前景、预期经济社会效益）

二、考核指标

需为可量化、便于考核评价的明确指标，例如：

攻克xxx技术，解决xxx问题，实现xxx临床应用，获批xxx专利，发表xxx核心期刊论文x篇等。

（上述内容将作为专家评审和择优立项的主要参考）

三、工作计划

（按月或按季度书写）

经费预算

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经费来源 | | | |
|  | 科目 | 预算数 |  |
| 1 | 单位研发 |  | / |
| 2 | 区级财政 |  | / |
| 3 | 其他（如有请注明） |  | / |
|  | 来源合计 |  | / |
| 经费支出 | | | |
|  | 科目 | 预算数（含财政） |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|
| 一、直接费用 | | / | / |
| 1 | 设备费 |  |  |
| 2 | 材料费 |  |  |
| 3 | 测试化验加工费 |  |  |
| 4 | 燃料动力费 |  |  |
| 5 | 出版/文献/信息传播/知识产权事务费 |  |  |
| 6 | 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|  |  |
| 7 | 劳务费 |  |  |
| 8 | 专家咨询费 |  |  |
| 9 | 其他支出 |  |  |
| 二、间接费用 | | / | / |
| 10 | 管理费 |  |  |
| 11 | 绩效支出 |  |  |
|  | 支出合计 |  |  |

科研诚信承诺书

本人及本单位郑重承诺：

1.在项目申报、实施等过程中，严格遵守国家、省、市（区）科研诚信建设的相关规定，严格执行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相关规定。

2.如实填写申报书，所提供申报资料真实有效，不存在重复申报、编报虚假材料、篡改单位财务数据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行为。

3.不进行任何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。

4.不开展任何其他违背科研诚信的行为。

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包含科研诚信管理相应责任在内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项目申报单位（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

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办公室   2024年11月26日印发